

交易代號	
12	31

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約定轉入帳號申請書--- (公司戶用) (113.03.25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茲向 貴社申請下列勾選服務項目，於適用範圍內同意遵守 貴社相關契約約定事項之條款，日後 貴社推出新服務項目或變更服務範圍時，同意 貴社得隨時於修改該約定事項後，於 貴社營業處所或網站上公告供查閱以代通知，約定事項內容請至本社網站查詢或來電索取。

轉出 帳號	分社別			科目	顧客號碼			檢號	支號	申請 人
新增	註銷	非約定轉帳			轉入本人貴社 其他帳戶	線上約定 轉入帳號			繳費/繳稅	每筆/每日累計 轉帳限額 (新增帳號時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NT\$ / 萬元

約定轉帳額度及幣別說明 <約定之轉帳限額不得超過最高限額，未填寫者預設約定額度為最高限額>

同一轉出帳戶轉帳最高限額，每筆為 NT\$200 萬元，每日累計為 NT\$300 萬元；網路銀行與行動銀行之交易合併計算每日累計限額。

轉入本人貴社帳戶 請勾選轉入本人貴社其他帳戶項目，可轉帳至本人之貴社其他帳戶；不計入約定帳戶轉帳限額。

繳費繳稅服務說明 請勾選繳費/繳稅項目，可繳交貴社代收費用，如信用卡款、電信費、保險費、學雜費等及稅款。

申請項目	約定轉帳指定轉入帳戶													銀行作業				
	轉入行名稱	轉 入 帳 號												拒絕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接續下一頁)

申請項目	約定轉帳指定轉入帳戶															銀行作業
	轉入行名稱	轉入帳號														拒絕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收款人戶名：							與收款人關係：								

客戶同意本社得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被約定轉入帳號」及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之次數」等個人資料；

客戶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

註1：貴社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業務之約定轉出帳號均共用相同之約定轉入帳號，申請人同意已約定或嗣後申請或終止之網路銀行、行動銀行各類轉帳交易機制，均對應相同之約定轉入帳號。

註2：空白處請劃線取銷或填列“以下空白”字樣。

註3：本次新增約定轉入帳號、戶名、與收款人關係及申請目的係經申請人核對確認無誤，倘若轉入之帳號錯誤，致轉入他人名義之帳戶時，其一切損失概由申請人負責。

銀行確認項目 適用：1.申請約定轉入帳戶設定(請填寫第1、2、3項)。

2.約定轉入帳戶其被約定次數已觸及風險閾值(請加填寫第4、5項)

由銀行櫃檯人員關懷提問後填寫。

1.客戶認識申請約定帳戶的受款人 是 否

2.申請約定帳戶目的 正常，目的為：_____ 異常，說明：_____

客戶拒絕回答以上問題

以上問題如有異常或客戶拒絕回答者，請委婉說明並請客戶簽名確認與詐騙等情形無關。申請人簽名：_____

客戶拒絕簽名 銀行經研判客戶顯屬遭詐騙者，請撥打「165」或 0800-777-165 警政署防範詐騙專線或逕向「110」報案。

3.已關懷提問並提醒客戶小心詐騙 是

約定帳戶其被約定次數已觸及風險閾值，請加強關懷提問，必要時請客戶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4.櫃員是否有再次加強關懷提問 是 否

5.客戶是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是 否

此致 桃園信用合作社

申請人(存戶)：

(請親簽並簽蓋轉出帳號之原留印鑑)

覆核

經辦

驗印 / 核對本人親簽無誤